

连云港市数据局 文件 连云港市水利局

连数发〔2025〕57号

关于在水利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活动中试行合理 低价法评标办法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规范我市水利工程项目评标工作，提高评标质量，维护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，激发招标投标市场主体活力，保障招标投标各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及国家、省相关规定，结合本市实际，决定在水利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活动中试行合理低价评标法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与核心原则

（一）适用范围

本市行政区域内依法必须招标的水利工程（含水库除险加固、

河道治理、灌溉排水、水土保持等）项目，满足技术标准统一、市场竞争充分、采购需求明确等条件的，原则上采用合理低价评标法。具体如下：

最高投标限价在 1000 万元及以下，主体工程为 3 级及以下水工建筑物，采用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，工程等级参照《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》(SL252-2017)。

（二）核心原则

质量优先、价格合理：以通过技术符合性审查为前提，在不低于成本价的基础上，通过市场化竞争确定合理低价中标人，坚决遏制恶意低价抢标和高价围标行为。

规则刚性、流程透明：评标标准、基准价计算方式等全部在招标文件中明确，减少人为干预空间，开标、评标全过程可追溯。

二、操作流程

对采用资格后审审查方式且使用合理低价法评标的施工项目，当满足招标文件有关资质、投标保证金、工期、质量标准 and 投标报价等基本要求的投标人超过 20 家时，应当将满足基本要求的投标人先按报价进行排序，去除高价部分的 20%（四舍五入取整，报价相同的均去除）和低价部分的 20%（四舍五入取整，报价相同的均去除）后，计算报价平均值 A（报价平均值 A 不因招标投标当事人异议、投诉等任何情形而改变，计算错误除外），开标时从以下 2 种方法中随机抽取一种方法计算评标基准价，然后对满足基本要求的投标人的评标价偏离评标基准价进行计算

得分并排序。

评标价比评标基准价每低 1% 的所扣分值不少于 0.6 分，每高 1% 的所扣分值为负偏离扣分的 1.5 倍；偏离不足 1% 的，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。对排名第一（得分相同，以评标价低者优先）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商务标评审，通过评审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，未通过评审的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；再对排名第二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商务标评审，以此类推，直至产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数量的中标候选人。

方法一：评标基准价 = $A \times K$ ，K 值在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，K 值的取值范围为 95%~98%。

方法二：评标基准价 = $A \times K1 \times Q1 + B \times K2 \times Q2$ ，其中最高投标限价为 B， $Q2 = 1 - Q1$ ，Q1 的取值范围为 65%~85%；K1 的取值范围为 95%~98%；Q1、K1 值在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；K2 的取值范围为 90%~100%，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明确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明确责任分工

水利部门作为行业主管部门，在职责范围内负责项目评标方法审核、招标文件备案及标后监管；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提供交易场所、技术支持，保障开标评标流程规范；招标人对招标控制价编制、招标文件合法性负责，严禁设置倾向性条款。

（二）强化监督问责

建立与纪检监察、公安部门联合督查机制，对规避采用合理低价评标法、操纵基准价计算、泄露评标信息等违规行为，发现一起查处一起；对公职人员插手干预招标投标活动、为围标串标充当“保护伞”的，依规依纪依法从严追责，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。

（三）实施时间

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，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，此前本市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相关评标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，以本通知为准。执行过程中遇到问题，请及时反馈。

交易平台技术支持：朱工：19962108769，张工：19962109263，王工：19962108931。



连云港市数据局办公室

2025年12月12日印发
